

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5年10月22日前以邮件、传真、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25年10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9人, 实际出席董事人数9人, 分别为蒲加顺先生、赵斌先生、朱立勋先生、刘天新先生、尉伟华先生、潘健先生、胡获先生、吕先镔先生、崔晓辉先生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蒲加顺先生主持, 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 采取记名投票表决, 形成以下决议:

(一)会议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没有董事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登载于2025年10月29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(二)会议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内部管理机构更

名与职责调整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新设立信息化办公室；科技质量与信息化部更名为科技质量部。内部管理机构调整后，对应的职能职责相应调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（二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